

- 本概要提供子基金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要是香港發售文件的一部分。
-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資料便覽

管理公司：	FundRock Management Company S.A
主要投資經理：	位於香港的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對外委託)
保管人：	Citibank Europe plc盧森堡分行
一年內持續收費：	A類股份 – 資本化:美元: 1.83%* A類股份 – 資本化:歐元: 1.83%*
交易頻密程度：	每日(盧森堡及香港營業日)
基礎貨幣：	美元
派息政策：	子基金不會向股東宣派及支付股息。
子基金財政年度終結日：	3月31日
最低投資額：	<u>最低首次申購金額</u> A類：相當於1單位股份

*此數據乃根據子基金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的實際開支計算。此數據代表向相關類別收取的經常性開支總額，並以相關類別的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顯示。此數據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任何異常開支並不包括在內。

子基金是甚麼產品？

未來資產ESG中國增長股票基金（「子基金」）是以盧森堡為註冊地的互惠基金未來資產環球『搜·選』系列的子基金，其所在地監管機構為金融業監管委員會（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CSSF）。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子基金主要目標乃透過相關股票組合以美元計算的資本增值，達致子基金價格長線增長。子基金提倡環境、社會及公司管治標準。

策略

主要投資經理將透過主要投資（即至少佔其資產淨值的70%）於主要投資經理認為未來增長前景強勁的中國公司（包括但不限於從事消費、保健及電子商務相關行業的公司）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譬如但不限於上市股票及預託證券），從而達致子基金的目標。

「中國公司」是指在中國、香港及台灣註冊、上市或從事大部分經濟活動的公司。

子基金最多可將其資產淨值的100%投資於中小型公司的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主要投資經理認為市值低於100億美元的公司屬於中小型公司。

主要投資經理將應用ESG方針（如下文所述），令子基金資產的最少70%分配至符合子基金所提倡的ESG特點的投資。就子基金投資組合的其餘部分（即少於子基金資產的30%）而言，在相關限制的規限下，子基金可投資於未經篩選的投資，包括持有作為附屬流動資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對沖工具及／或（暫時性地持有）缺乏數據的投資。作為最低限度的環境及社會保證，ESG方針項下的排除事項適用於投資組合的100%（不包括現金和其他附屬資產）。ESG方針的應用把投資範圍至少減少20%。

主要投資經理可全權選擇證券及配置子基金的資產。主要投資經理一般會酌情決定子基金主要將其資產投資於上市證券，亦可為流動性管理之目的將其淨資產最多20%投資於附屬流動資產。然而，在特殊及臨時情況下，倘董事會認為符合股東最佳利益，則子基金可將其淨資產20%以上投資於附屬流動資產。

子基金可透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滬／深港通」）（於香港投資者資訊內「有關滬／深港通補充披露」一節進一步詳述）及合資格境外投資者（「合資格境外投資者」）制度直接投資於中國A股（包括於中國創業板及／或科創板上市的股票），金額最多為資產淨值的100%。然而，子基金透過合資格境外投資者制度對中國證券的直接投資必須少於資產淨值的70%。子基金亦可經由接入產品間接投資於中國A股。子基金合計可將其資產淨值最多100%的資金投資於中國A股（透過直接及間接投資）及／或中國B股。

子基金採用主動管理，並以MSCI中國全股指數（「指標」）作為參考，務求超越該指數的表現。子基金的組合或會偏離指標，而偏離程度並不受限制。

誠如基金說明書允許及根據其規定，子基金僅可出於有效投資組合管理和對沖目的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例如指數期貨及外匯掉期），以及採用相關技術和工具。

ESG方針

(i) ESG計分卡

主要投資經理已制定「未來資產ESG計分卡」，以確保根據子基金投資組合的公司經營所在之行業及市場給予符合該公司的ESG評分。評級分為1至5級（1級表示表現惡劣，5級則表示表現優異）。此內部ESG評分系統利用公司數據（即由公司提供的數據）及替代數據（即由第三方數據來源提供的數據）來評估公司的ESG表現。每間公司將按照未來資產ESG評分卡分別獲得環境、社會及公司管治評分以及整體加權評級。

請參閱「致香港投資者資料」以了解未來資產ESG評分卡的詳情。

(ii) 同類最佳法

主要投資經理應用同類最佳法，子基金必須將其投資其資產淨值的至少70%投資於根據未來資產ESG計分卡(a)處於環境及／或社會評分前50%的門檻以內及(b)處於公司管治評分前50%的門檻以內（即評級為3級或以上）的公司。

(iii) 排除事項

主要投資經理應排除投資於從武器、煙草、成人娛樂、大麻及化石燃料方面獲取大量（超過15%）收入的公司，化石燃料包括動力煤開採、非常規石油及天然氣以及發電（例如動力煤、核能等）。

使用衍生工具/投資於衍生工具

子基金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不得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50%。

子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香港發售文件，瞭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1. 投資風險

- 子基金是一項投資基金。子基金的投資組合價值或會因以下任何主要風險因素而下跌，因此，閣下投資子基金可能會蒙受損失。無法保證償還本金。

2. 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的投資風險

- 子基金主要投資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並須承受一般市場風險，其價值或因股市變動、投資情緒的變化、個別投資組合的證券價值有變，以及經濟、政治及發行人的具體變動等多重因素而波動並受其影響。股市及個別證券往往反覆不定，價格於短期內可大幅波動。

3. 投資中國的風險

- 投資中國顯著受到中國整體經濟及政治狀況，以及政府政策變動所影響。有關投資或會受中國監管發展、稅務法例及慣例，以及人民幣匯率波動所影響。
- 投資中國較投資已發展市場承受更高風險，譬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 / 管制、政治及經濟不確定性、法律及稅項風險、結算風險、託管風險以及高波動可能性。

4. 單一國家風險

- 由於子基金主要投資中國，因此其投資範圍不如地區性基金或環球基金多元化。子基金對比地區性基金或環球基金較為波動，其投資組合價值會面對國家個別風險。

5. 中小型公司的相關風險

- 中小型公司的股票可能具有較低的流動性，如經濟形勢出現不利變化，其股價波動普遍大於較大型公司。

6. 貨幣 / 外匯風險

- 子基金的相關投資可能會以子基金的基礎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此外，股份類別或會指定以子基金的基礎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因該等貨幣與基礎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及匯率管制變動而受到不利影響。

7. 透過滬 / 深港通投資的相關風險

- 滬 / 深港通的相關規定可能會有更改，且或會具追溯效力。滬 / 深港通設有額度限制。倘透過滬 / 深港通的股票交易被暫停，將會對子基金透過滬 / 深港通投資中國 A 股或中國市場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在此情況下，子基金實現其投資目標的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8. 透過合資格境外投資者制度投資的相關風險

- 子基金投資作出相關投資或全面實施或推行其投資目標及政策的能力受限於中國的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包括對調返本金及利潤施加的限制），有關法律、規則及法規可能出現變動，且可能具追溯效力。
- 倘主要投資經理的合資格境外投資者資格被撤銷 / 終止或以其他方式失效，或任何主要營運商或交易方（包括合資格境外投資者託管人 / 經紀商）破產 / 違約及 / 或喪失履行其義務的資格（包括執行或結算任何交易，或轉移款項或證券），由於子基金可能受禁止交易相關證券及調返子基金的款項，子基金可能蒙受重大損失。

9. 中國創業板及 / 或科創板（「科創板」）的相關風險

- 子基金可透過滬 / 深港通及 / 或合資格境外投資者制度投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國創業板及 / 或上海證券交易

所科創板。投資於中國創業板及 / 或科創板可能會令子基金及其投資者蒙受重大虧損，並將承受額外風險，包括股價波動及流動性風險較大、估價過高風險、規例差異、除牌風險及集中風險。

- 股價波動及流動性風險較大 - 於中國創業板及 / 或科創板上市的公司通常為新興性質，經營規模較小。於中國創業板及科創板上市的公司股價波動限制較寬，而且由於設有較高的投資者門檻，故相對於其他交易板而言，該等公司的流動性可能受限。因此，於該等交易板上市的公司股價波動及流動性風險較大，風險及周轉率較於主板上市的公司為高。
- 估值過高風險 - 於中國創業板及 / 或科創板上市的股票可能估價過高，而該等過高的估價可能不會持久。股價可能因流通股較少而較易受操縱。
- 規例差異 - 於中國創業板及科創板上市的公司之相關規則及法規在盈利及股本方面，較於主板上市的公司之相關規則及法規為寬鬆。
- 除牌風險 - 於中國創業板及 / 或科創板上市的公司之除牌情況可能較普遍及較快發生。與主板相比，中國創業板及科創板的除牌標準較嚴格。有關情況可能對子基金造成不利影響（倘其投資的公司遭除牌）。
- 集中風險 - 科創板是新成立交易板，在初始階段可能上市公司數目有限。科創板投資可能集中於少數股票，使子基金承受較高集中風險。

10. 投資內地股票證券的相關風險及中國稅務風險

- 子基金或會投資於中國市場，並可能承受一般投資新興市場的風險及與中國相關的特定國家風險。
- 子基金的價值可能較易受中國市場的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所影響。
- 就子基金透過滬 / 深港通、合資格境外投資者制度或接入產品在中國投資變現的資本收益而言，現行中國稅務法律、法規及慣例（或會具追溯效力）存在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子基金稅務負債的任何增加或會對子基金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 根據專業獨立稅務意見，子基金將不會就中國 A 股所得的已變現及未變現的資本收益作出稅務撥備。

11. 人民幣貨幣及兌換風險

- 人民幣目前並非自由兌換的貨幣，須受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及貨幣調返的政策所約束。
- 儘管離岸人民幣及在岸人民幣屬同一貨幣，但它們以不同匯率進行交易。離岸人民幣及在岸人民幣的任何差異或會對投資者造成不利影響。

12. ESG 投資風險

- 子基金的表現可能與投資範圍相若但沒有應用 ESG 標準的基金的表現有重大差異。子基金的投資組合亦可能集中於 ESG 相關證券，與投資於較為多元化的投資組合的基金相比，子基金價值或較波動。
- ESG 的評估方式並無標準化的分類法，使用 ESG 標準的不同基金應用該等標準的方式或有差異。對投資進行 ESG 評估或需要主觀判斷，可能包括考慮主觀、不完整或不準確的第三方數據。這可能影響主要投資經理衡量及評估潛在投資的 ESG 特性的能力，並可能導致子基金持有不符合 ESG 標準的投資。概無保證主要投資經理將正確地評估子基金投資的 ESG 特性。
- 在投資過程中應用 ESG 標準可能導致子基金排除原本有可能投資的證券。實施子基金的排除政策可能導致子基金在原本可能利好的條件下放棄購買若干證券的機會及 / 或在可能不利的條件下出售證券。

13. 投資個別行業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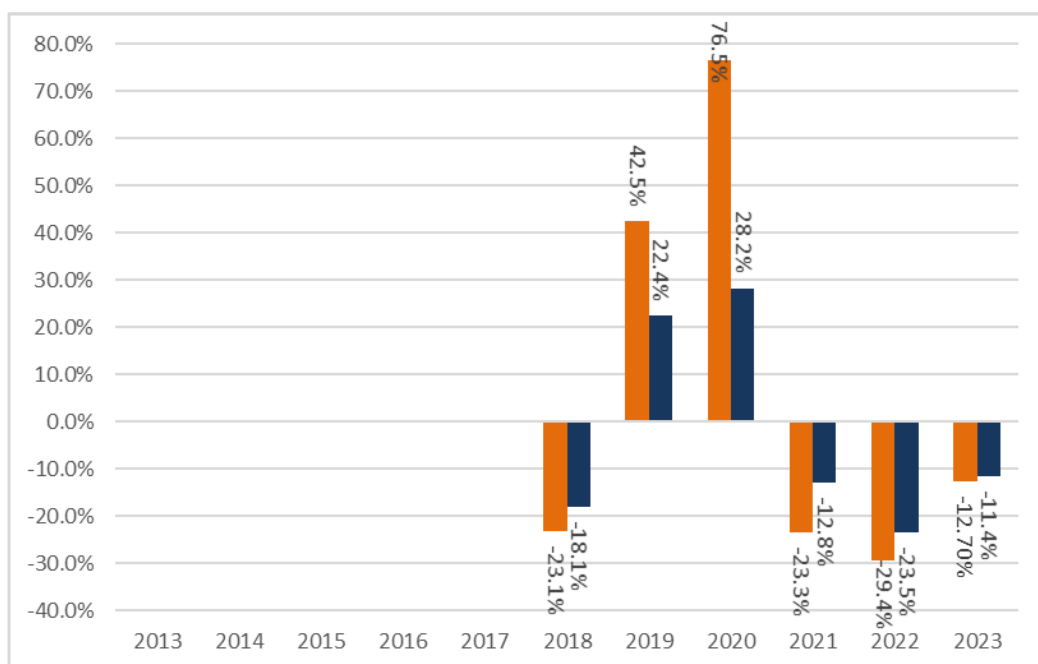
- 子基金將集中投資於主要投資經理認為未來增長前景強勁的公司，因此將承受在不同時期集中投資於特定行業的相關風險。與投資組合較多元化的基金相比，子基金的價值或較波動。尤其是投資某經濟體系的個別行業可能會因該行業的價值減少導致不利後果。

14. 金融衍生工具的風險

- 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可能導致子基金面對較高風險，包括市場波動風險、估值風險、信貸風險、對手方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場外交易風險。在不利的情况下，子基金可能無法有效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有效管理投資組合及對沖目的，亦可能蒙受重大虧損。

- 金融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 / 組成部分可能導致虧損遠高於子基金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的金額。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可能導致子基金蒙受重大虧蝕的高風險。

子基金的業績表現如何？



註

- A類股份 - 資本化:美元
- MSCI中國全股指數

註：此等年份的表現乃在不再適用的情況下達致。投資政策已於2020年8月10日及於2023年1月30日變更。

- 股份類別[^]：A類股份 - 資本化:美元
- 過往業績資料並不代表將來表現。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金額。
- 業績表現以曆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計算基礎，股息（如有）會滾存再作投資。
- 此等數據顯示股份類別價值在有關曆年內的升跌幅度。業績表現以美元計算，當中包括持續收費，但不包括閣下可能需繳交的認購費和贖回費。
- 若未有列示過往業績，即表示該年度未有足夠數據以提供表現。
- 子基金成立日期：2015年3月23日
- 股份類別成立日期：2017年8月31日
- 於2020年8月10日前，指標為MSCI中國10/40指數。自2020年8月10日起，指標為MSCI中國全股指數。由於MSCI中國全股指數被認為更能反映子基金的投資政策及策略，故指標改為該指數。
- [^] 由於A類股份 - 資本化:美元開放予所有香港投資者且以子基金的基礎貨幣計價，因此主要投資經理視之為最適當的代表性股份類別。

子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金額。

投資子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繳付的收費

子基金股份交易或須繳付以下費用。

費用	金額
認購費	最高為認購價的5.25%
轉換費	最高為股東轉換的股份認購價的1%
贖回費	無

子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子基金總值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每年收費率 (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管理費 (支付予管理公司)	最高0.05%，最低年費為15,000歐元
管理費 (支付予主要投資經理)	最高2%，目前為1.5%
保管費	最高0.5% (包括最高費用為每年0.0225%另加任何適用的託管費，視乎司法管轄區而定) 年度最低為18,900美元
業績表現費	不適用
戶籍、行政及付款代理費	最高0.04%，年度最低為35,000美元
結算支出 (支付予保管人)	每宗交易最高90美元
過戶登記代理費 (支付予過戶登記代理)	每宗交易最高20美元

其他費用

子基金股份交易或須繳付其他費用。

其他資料

- 在子基金每個交易日的交易截止時間即下午四時正 (香港時間) 或之前經分銷商收妥的認購及贖回要求，一般按隨後釐定的資產淨值執行。各香港分銷商的交易截止時間或有不同。
- 子基金資產淨值及股價將會每日計算並於網站<http://www.am.miraecasset.com.hk>¹刊載。
- 投資者可於網站<http://www.am.miraecasset.com.hk>¹取得子基金資料 (包括其他向香港投資者銷售的子基金股份類別之過往業績資料) 及其分銷商資料。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

¹ 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